

证券代码：300603

证券简称：立昂技术

公告编号：2022-081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立昂技术	股票代码	3006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宋历丽	朱沛如	
电话	0991-3708335	0991-3708307	
办公地址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 518 号立昂技术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街 518 号立昂技术	
电子信箱	songlili@leon.top	zhupeiru@leon.top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467,930,706.52	600,482,477.53	-2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930,348.30	-23,510,961.20	2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045,207.40	-26,817,496.00	17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082,453.14	-166,904,663.77	131.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32	-0.06	255.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32	-0.06	25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1.60%	5.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29,734,660.81	2,251,044,708.48	-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4,494,489.25	889,875,025.22	3.8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0,850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刚	境内自然人	27.53%	98,537,255	73,902,941	质押	24,634,314
葛良娣	境内自然人	7.80%	27,908,689	20,931,517		
#天津宏瑞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81%	10,068,549	0		
钱炽峰	境内自然人	2.77%	9,912,832	8,907,874		
潍坊立源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13%	4,046,466	0	冻结	510,027
赵天雷	境内自然人	0.88%	3,152,894	0	质押	3,150,168
周路	境内自然人	0.53%	1,893,653	1,262,731		
王海江	境内自然人	0.36%	1,286,122	0		
云南荣隆企业 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35%	1,250,473	0		
金泼	境内自然人	0.30%	1,090,612	1,090,6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持有天津宏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3.99%的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王刚之妹王燕持有潍坊立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17%出资比例；3、股东葛良娣持有北京瑞邦鼎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瑞邦鼎业为潍坊立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潍坊立源 1%的股权；4、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天津宏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0,068,549 股，均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1 年 6 月 23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及相关文件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及 2021 年 6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11,029,504 股（含），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87,740.71 万元（含），将分别用于立昂云数据（成都）一号基地一期、二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包括王刚先生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特定对象。除王刚先生以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其他认购对象尚未确定。最终发行对象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本预案所规定的条件，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本次对发行数量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刚先生认购金额上限及锁定期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因公司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应收账款承诺的补偿股份，公司总股本减少，本次对发行数量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二次修订稿）》及相关文件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名称、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决议有效期进行调整。《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预案（三次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022 年 4 月 27 日，成都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发布的《关于印发〈2022 年成都市重点项目一季度动态调整计划〉的通知》，本次募投项目已被正式纳入成都市重点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向深交所提交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中止审核的申请》，待进一步落实募投项目的用地及节能审查批复意见后，再申请恢复审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收到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申请的受理通知书，公司及保荐机构向深交所申请恢复本次发行上市审核程序，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提交了恢复审核本次发行的申请文件，2022 年 6 月 27 日收到深交所同意恢复审核的回复。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向深交所提交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中止审核的申请》，待公司进一步落实相关事项及完成本次全套申报材料更新后，再申请恢复审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1）。

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收到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经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查，原则同意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节能报告，该审查意见有效期为两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一期建设项目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公司需进一步落实的相关事项及更新本次发行的申请材料事项尚未完成，经与中介机构审慎研究，公司向深交所提交了继续中止审核的申请，待公司完成上述事项后，再申请恢复审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继续中止审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2、应收账款承诺补偿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应收账款承诺实现情况及应收账款承诺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根据公司与金泼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将对交易对方金泼应补偿的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5,529,694 股；根据公司与钱炽峰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的《业绩补偿协议》，将对交易对方钱炽峰及其一致行动人应补偿的股份进行回购注销 477,149 股；上述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6,006,843 股，由 363,941,842 股减少至 357,934,999 股，注册资本将由 363,941,842 元减少至 357,934,999 元。相关公告公司已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并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关于应收账款承诺补偿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3、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公司与简阳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为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拓展，提高公司业务承接能力，全面落实企业发展战略，公司以自筹资金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立昂云数据（四川）有限公司，负责“立昂云数据（成都简阳）一号基地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4、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213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190,828,078.54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为 1,190,828,078.54 元，实收股本为 370,098,349.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